

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205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  
號3樓

承辦人：孫靜玲
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6

傳真：(02)22577166

電子信箱：AS556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1112347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111年新北市用藥安全衛生教育宣導內容及申請方式通知」1份  
(11121594046\_111D2284417-01.pdf)

主旨：為使民眾對用藥安全與風險有正確認知及提升民眾用藥常識，本局委託「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」提供用藥安全衛生教育講座，請貴單位多加運用並轉知所屬相關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講座目的為提升民眾正確用藥安全的認知並運用於生活中，達到全人健康照護理念。

二、本案宣導內容有中藥安全、慢性病用藥、安眠藥、電子煙及毒品防制等，對象包含一般民眾、銀髮族群及校園師生。貴單位如有相關需求，可至網路(報名網址：

<https://reurl.cc/x9oxmE>)或逕向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蔡專員(電話：02-22783277分機18)申請報名，俾利安排藥事人員進行宣導，講座相關內容詳如「111年新北市用藥安全衛生教育宣導內容及申請方式通知」，因名額有限請盡速報名，以免向隅。



三、檢附「111年新北市用藥安全衛生教育宣導內容及申請方式通知」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勞工局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各區衛生所、新北市各區公所、新北市公寓大廈管理協會、新北市各區原住民族發展協進會、新北市政府各級學校、社團法人新北市保母協會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家長志工教育成長協會、新北市新住民家庭關懷協會

副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